**遵义市红花岗区科技与大数据局**

**遵义市红花岗区人民医院科技合作项目申报指南**

一、项目宗旨

 为推动我区大健康医药产业快速发展，开展创新科技探索，加强区院合作，深化医教、产学研融合，提升我院的人才培养、科技创新和社会服务能力，根据《遵义市红花岗区科技与大数据局 遵义市红花岗区人民医院合作协议书》，由遵义市红花岗区科技与大数据局监督和指导，设立“区院联合科技项目资金”科技合作项目。

二、合作机制

1、**领导小组**：双方共同成立科技合作领导小组，成员由遵义市红花岗区科技与大数据局 遵义市红花岗区人民医院有关领导和职能部门负责人组成，负责科技合作的指导和协调。领导小组下设联合办公室（设在遵义市红花岗区人民医院科教科），负责按照相关管理办法组织开展科技合作专项的征集、立项、中期检查、验收、成果评估以及其他相关日常事宜。

**2、经费投入**：遵义市红花岗区科技与大数据局、遵义市红花岗区人民医院以1：5的比例，每年共出资不超过30万人民币建立“联合资金”，“联合资金”使用必须符合科研经费相关使用办法并接受财政、监察、审计部门和社会的监督。

**3、合作周期**：合作周期定为5年，首轮合作时间从2022-2026年。

**4、合作绩效：**“十四五”规划期内，在科技合作项目的研发基础上达到以下目标：力争在合同周期内申请市级及以上项目数2-3项。

**5、协商交流：**科技合作领导小组每年不定期交流有关信息并召开联系会议商讨科研发展的相关议题。

三、资助领域

重点围绕中医药、中西医结合医疗与医学信息等新医药大健康产业领域开展科技创新活动，推动科技成果转移转化。针对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鼓励申报创新性强、能够形成自主知识产权，能为新医药大健康产业发展提供科技支撑的开发应用和应用基础项目。

四、资助重点

1、各种重大疾病、危急重症的临床及应用基础研究。

2、医药卫生科学新技术应用研究及其成果转化、推广。

3、特色中医药科技和医疗技术的临床研究应用。

4、遵义市急性传染病、地方病和常见病的有效防控与诊治。

5、科技创新人才的培养、人才团队建设、重点学科建设。

6、医疗新技术、新设备的研究与应用。

7、创新临床护理及应用。

五、项目类别

1、一般临床项目

该类项目支持有创新性，能够形成自主知识产权及引进先进医疗技术与临床应用的科研项目。该类项目针对院内科研成果转化及先进医疗技术的引进与临床应用予以引导性支持。每项资助经费不超过3万元，研究周期2年，拟资助4项。

2、青年人才项目

该类项目针对35岁以下的青年医、护、技专业人员，进行引导、培育性支持，择优资助具有前瞻性、创新性的临床应用项目。每项资助经费不超过3万元，研究周期2年，拟资助6项。

资助项目总数不超过10项（采取宁缺毋滥的原则，以专家评审结果为准）。

六、申报要求

1、项目负责人及项目申报基本条件

（1）项目申报人必须是遵义市红花岗区人民医院在职职工，在读研究生不得作为项目主持人申报。

（2）项目申报人必须是项目的实际主持人，并与项目组成员具备实施研究能力和时间保证。

（3）项目申请人不得弄虚作假，违背科学道德。对于提供虚假资料和信息的科技人员，一经查实，将被记入信用档案，在三年内不允许申报任何项目。

（4）在研区级项目未结题者不能申报该项目。

2、青年人才项目

项目负责人为35岁以下的医、技、护专业人员，有一定的科研技术水平和完成项目所需的组织协调能力。

3、一般临床项目

项目负责人为具备中级职称及副高职称的医、技、护专业人员或硕士学位的人员，并有一定的科研技术水平和完成项目所需的组织协调能力。正高职称医、技、护专业人员不得申报一般项目。

遵义市红花岗区人民医院

2022年07月01日